**2021年济宁高新区招聘城市社区工作者疫情防控告知书**

参加2021年济宁高新区招聘城市社区专职工作者的考生，请务必提前申领“山东省电子健康通行码”和“通信大数据行程卡”，每日自觉进行体温测量、健康状况监测，报名（考试）前主动减少外出、不必要的聚集和人员接触，确保报名（考试）时身体状况良好。有关注意事项如下：

一、报名（考试）当日，考生经现场检测体温正常（未超过37.3℃）、持山东省电子健康通行码绿码、通信大数据行程卡绿卡方可参加报名（考试）。山东省电子健康通行码和通信大数据行程卡可通过微信、支付宝“电子健康通行卡”小程序申领，进入报名（考试）点时通过手机集中展示。

二、持非绿码的考生应主动申报（联系电话0537-5666157），告知旅居史、接触史和就诊史，由专家组评估后确定是否可参加报名（考试）。

三、存在以下情形的考生，参加报名（考试）时须持有报名（考试）前14天内的2次间隔24小时以上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其中1次为报名（考试）前48小时内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

1.有中、高风险等疫情重点地区旅居史且离开上述地区不满21天者；

2.报名（考试）前14天内有国内发生本土疫情的地级市和有扩散风险的毗邻地区旅居史和接触史的；

3.居住社区21天内发生疫情者；

4.有境外旅居史且入境已满21天但不满28天者。

四、报名（考试）前14天内从发生本土疫情省份入鲁返鲁参加报名（考试）的考生，须提供启程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和入鲁后报名（考试）前48小时内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

五、治愈出院满14天的确诊病例和无症状感染者，应持报名（考试）前7天内的健康体检报告，体检正常、肺部影像学显示肺部病灶完全吸收、2次间隔24小时核酸检测（痰或咽拭子+粪便或肛拭子）均为阴性的，其中1次为报名（考试）前48小时内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

六、存在以下情形的考生，不得参加报名（考试）：

1.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和尚在隔离观察期的密切接触者；

2.报名（考试）前14天内有发生本土疫情地区旅居史的；

3.报名（考试）前21天内有境外旅居史的；

4.报名（考试）前14天内有发热、咳嗽等症状未痊愈的，未排除传染病及身体不适者。

5.不能按要求提供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等健康证明的。

七、考试当天，若考生入场或考试期间出现咳嗽、呼吸困难、腹泻、发热等症状，经专业评估和综合研判，能继续参加考试的，安排在隔离考场考试。

八、考生进入考点时，须接受体温测量、核验山东省电子健康通行码、通信大数据行程卡、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准考证和有效居民身份证。请考生预留充足入场时间，建议至少提前1小时到达考点。考生须听从考点工作人员指挥，保持“一米线”，排队有序入场。

九、考生参加报名（考试）时应自备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或医用外科口罩，除接受身份核验时按要求摘下口罩外，进出报名（考试）点以及报名（考试）期间（不含进入面试考场期间）应全程佩戴口罩。

十、参加报名（考试）时，请考生备齐个人防护用品，严格做好个人防护，保持手卫生。合理安排交通和食宿，注意饮食卫生。